

# CIVILIZATION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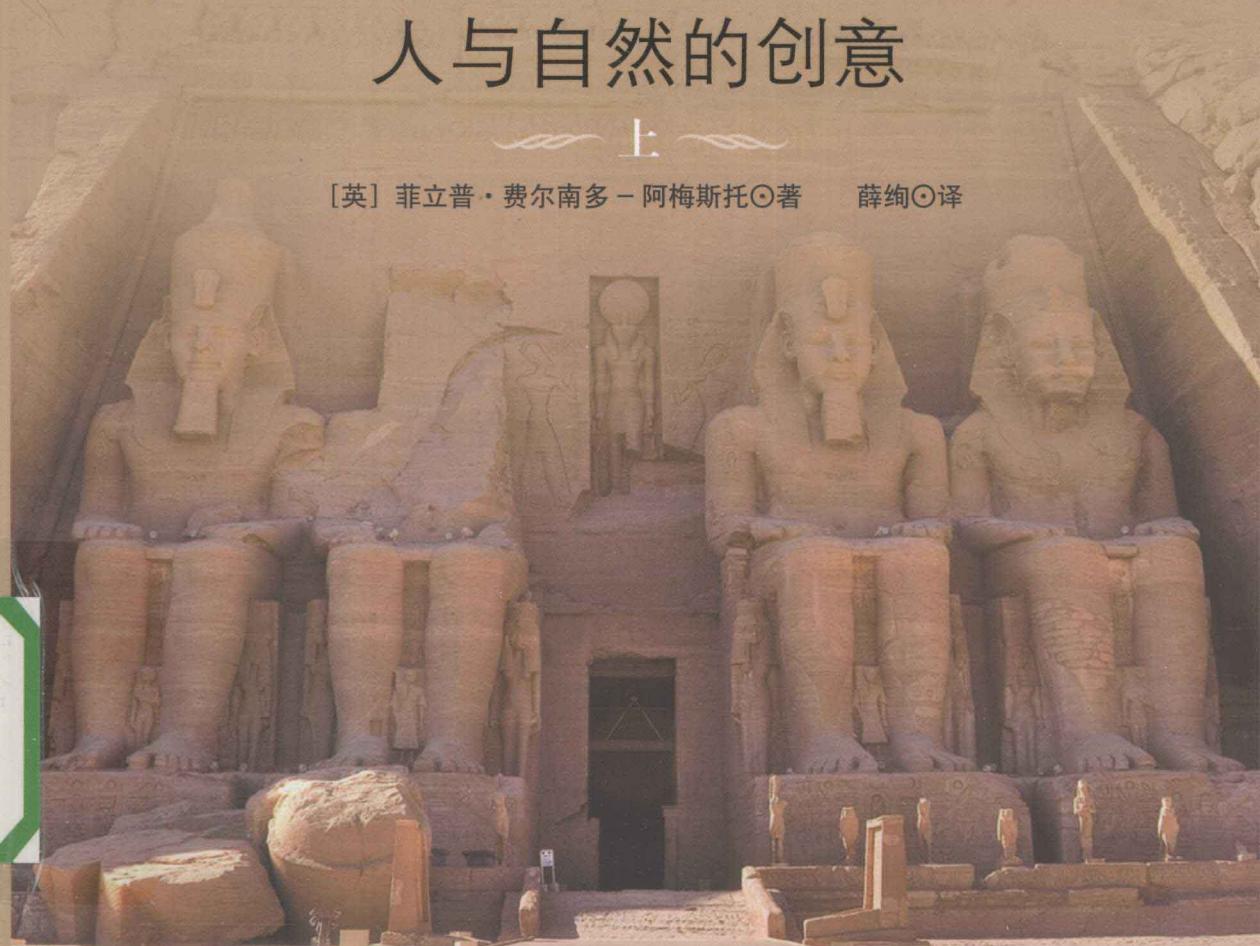
Culture, Ambition,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Nature

# 文明的力量

人与自然的创意

上

[英] 菲立普·费尔南多·阿梅斯托◎著 薛绚◎译



廣東省出版集團  
新世紀出版社

Civilizations

Culture, Ambition,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Nature

---

# 文明的力量

人与自然的创意

上

[英] 菲利普·费尔南多-阿梅斯托 ⊙著 薛绚 ⊙译

廣東省出版集團  
新世紀出版社  
·广州·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文明的力量：人与自然的创意 / (英) 阿梅斯托著；薛绚译. —广州：新世纪出版社，2012.8

ISBN 978-7-5405-6339-4

I . ①文… II . ①阿… ②薛… III . ①文化史－世界－通俗读物 IV . K103-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166757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19-2012-089

CIVILIZATIONS: Culture, Ambition,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Nature by Fernandez-Armesto Copyright © 2002 by Fernandez-Armesto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译稿版权通过左岸文化出版社安排取得。

---

出版人：孙泽军

策 划：李江南

责任编辑：耿 谦

特约编辑：吉小茜

排版设计：大有图文

技术编辑：张宝婕

新世纪文库·历史系列

**文明的力量**：人与自然的创意

[英] 菲利普·费尔南多－阿梅斯托 著

薛 绚 译

---

出版发行：*新世纪出版社*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中煤涿州制图印刷厂北京分厂

规 格：787mm×1092mm 1/16

印 张：42

字 数：516 千字

版 次：2013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405-6339-4

定 价：75.00 元（上下册）

---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联系调换：

北京广版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010-65542969

## 《新世纪文库》编辑委员会

主任

林 雄

副主任

顾作义 王桂科

编 委

杜传贵 何祖敏 秦 颖 孙泽军 李江南

刘北成 陈其泰 刘 浩 潘 屹 刚健华

执行编委

何祖敏 孙泽军 李江南

万物无奇不有，人是奇中之奇。  
此物于冬日风暴中渡海，  
破怒吼狂浪而行，  
诸神之至大者——大地，  
她乃恒久不衰不竭——却遭他的磨蚀，  
用犁耕刨，年复一年，  
用骡翻掉了土。  
他诱捕并且引领艳丽的鸟族，  
野兽们与海洋生活的鱼群，  
用他收紧的罗网，这聪明的人啊。  
他凭巧技制服空旷中的飞禽，  
山野里的走兽。鬃毛蓬乱的马儿  
他勒住套住，从脖子上扣住，  
山上的蛮牛也是这样。

言语，风一般的思想  
以及造就城镇的情感，  
是他无师自通的，还有避寒，  
躲雨。他总有办法。  
未来没有什么他应对不了的。  
只有死亡  
是他无可逃避的。

——索福克勒斯 (Sophocles), 《安提戈涅》( Antigone )

啊，废墟！我向你们寻求教诲！

——沃尔内 (C.F.Volney), 《废墟》( Les Ruines )

# 自序

其实只是图书馆的一个小隔间，我却想象是在阿玛丽亚的房间里。墙壁有厚丝绒，窗户挂着双层窗帘，床的四周也围着帷幕。19世纪中叶的阿根廷人大多居住在泥土地板的房子里，阿玛丽亚房间铺地板的意大利地毡却厚得脚一踩就陷了下去。空气有很浓的芳香。每一面来的光线都被遮住，冷热天气都被挡在室外，自然被隔绝，只除了壁纸上凸起来的浅金色设计，这是要“呈现光在薄云之间的明暗变幻”。<sup>[1]</sup>

阿玛丽亚激起人们非同小可的兴趣，虽然住在里面的女子是贞洁的，它大概是小说中访客最频繁的房间之一了。要想象这房间的样子是很容易的，因为荷西·马尔莫（Jorge Mármo）在他1851年的小说巨著里描写得很明确。许多人公认这部作品是开创阿根廷小说之邦传统的代表。我今天早上动笔工作之前还在读它。

阿玛丽亚就像那个时代布宜诺斯艾利斯的所有市民一样，要表现自己的出众。当时的阿根廷是个海湾地，大草原是王爵的封地。环境中的一切都令人却步，放眼四方都是一望无际——辽阔得和视线茫茫相差无几，沿着海一般宽广的河、越过大洋一般宽广的海、走进似乎没有尽头的大平原，都是这样。布宜诺斯艾利斯一段马程之外就是市民所谓的野蛮人生活的地区。在这种地方，文明必须夸张才能教人看得见。

追求文明的人并不都是这样把自己层层裹住，把窗户挂上厚帘，把自己居住的地方与大自然彻底一刀两断。我现在喜欢这么想：文明是“阿玛丽亚效应”的产物。文明会制造自己的栖息地。文明的程度视其栖

息地与未经改变的自然环境之间的距离或大小而成正比。阿玛丽亚效应是什么力量激发的？不是本能，因为某些个人、某些社会整体是没有这种本能的。但应该是一种几乎到处皆有的冲动或刺激物，如我在下文中所说的，这股冲动是任何人类可在其中栖居的环境都无法完全抗拒的。

历史是对于人性的探究，不是惯常观念中的“科学”，因为过往的事物并不在我们眼前：我们能知道的只是别人对于过往事物的观感印象。然而，人是自然界浩大无比的连续体的一部分，除非是在人类与环境和生态系统纠结的筛网里，否则不可能与他们面对面。这本书是一部自然界的故事，人类也包含在其中，这与以前的比较文明史的写法不同，是按一个个环境写的，不是按一个个时代或一个个社会来写的。这也突显了我着眼的轻重缓急之处。我想要变换一下思考文明的方式：把文明描写成一个物种与自然界的关系，是为适合人类使用而改造的环境，而不是社会发展的阶段，也不是集体自我改进的某种过程，既不是进步故事的高潮，也不只是用来指大规模文化的名词，更不是精英阶层认可的卓越境界的同义词。我要把传统通行的用法重新做一番整理。我主张“文明”（civilization）这个词的正确用法应该是指某个类型的环境；但是这个意思已经被误用的意思淹没，有待重新挖掘出来。

用任何方法来划分这个世界的环境，都不可能面面俱到。地理学家喜欢把环境构思成未经人类改动的模样，把它们按自然生态系统而分。按这样划分，结果多半是分出 30 ~ 40 个主要类项。可是人原本是自然界的一分子，在他自己所属的那个生态系统里多数是居于称霸地位。我在本书中试用了一套以环境特征为依据的方法。环境特征都清楚地反映在文明之中人们实际的生活经验上。分类方法不论多么详细，每种环境还是会包含各种不同的栖息地和生态环境。不同的类项会有交叉重叠。例如，有些沙漠地区的降雨量和许多森林地区的差不多，几乎每个纬度里都有冲积平原。气温、土壤、降雨、海拔、与大小水域的关系、距离山岳的远近、风、洋流，这些都是变量，可能因而使一个类别里的个别环境彼此显得很不相同，反而变得与其他类别里的环境比较近似。隔绝而孤立的程度、交通的便利，又会造成超越范畴的影响——使山脉交叠，

海洋缩小。

此外，只凭环境的分类法也不能把该说的都交代清楚。本书要点出的重点之一就是，能跨越环境的边界至关重要。跨越环境的文明，境内有微气候与多变化的土壤、地形、资源的文明，都是最有机会兴旺的。而且，文化可以完全不受环境影响，移民往往能在与故乡截然不同的环境里固守原有的文化。与毗邻的文化有近距离互动的人群，能使社会的生活转型或是被外来影响渗透。人类传播文明的力量是不畏环境阻碍的，也是可以向环境阻碍挑战的。

总而言之，环境分类不是一门精确科学。我经一番实验之后选定了一些我觉得实用效果最好的类项。读者会立刻看出来，构成本书规划基础的那些环境并不是互不相关的，也不是彼此排斥的，也不是个别同源发生的。许多文明可以归入不止一个环境。有些文明始于甲环境，却因为迁徙或流离、扩张而大部分或整个在乙环境中收尾。

我的分类虽然大致根据地理学家划分生物圈的方法，但是我也自创了一些环境标示。例如，地理学家不会把小岛屿当成内在统一、自成一格的环境来看。但是我这样的认定不无道理，因为按文明史的角度，靠海是影响社会形态最大的一个环境条件。把威尼斯和复活节岛并列来看，很有益于历史研究。高地也是一个很难确定的类项。怎样是高，只能看相对判断，并没有客观准则。我把斯堪的纳维亚与古代腓尼基相提并论，把斯基泰人与苏族印第安人相提并论，并不表示这样做是唯一有理的分类。我倒是认为，这样组合自有其独特的长处。如果用别的方式选择划分题材，不会有同样的省悟，不会突显同样的模拟，也难有同样的推断。

本书的每一卷都以一种环境为主题。一开始是讲冰原与荒瘠、冻原与针叶林区、沙漠与干燥灌木丛，因为这些地方在多数人印象中是不利于文明演进的。第二卷讲抗拒农业或阻挠农业的草原，这些地区的土壤干燥，布满草根的表土生不出作物。第三卷谈沼泽、热带低地、后冰河期森林等含水丰沛的环境。看过这些不利的环境之后，我再详谈作为多数传统式文明史起点的冲积平原。接着就是我称之为“高地”的环境，这是一个相对的用词，没有绝对的意思。然后要讲到因为靠海而形成的

各种环境：小岛屿与狭长海岸地形是航海文明的摇篮。凡是我认为海洋是其中首要元素的地方，不管什么样的气候特征都属于这一类环境，除了要另外考虑洋流与风之外。最后的一个环境是深蓝海洋——这个环境尚未孕育出任何文明，却是各个文明努力要渡越的。迁徙、扩张、并纳、穿越新环境，是本书几乎每个阶段都要提到的主题，因为每一种文明都是源起于特定的环境；但有些文明也超越了发源的环境，因迁徙或流离而盘踞到其他环境中。

我的要旨在于说明，文明是可能在任何地方产生的。若说只有某些环境特别有利于文明的形成，乃是一种偏见，如同说某些人的生产力优于他人或某些种族较有从事生产的优势，都是欠缺根据的。文明在某些环境之中比较难以永续，这是事实。但是，任何可居住的环境都未能完全排除人类为遂其心愿而进行的改造。如果从一个个环境看去，全世界的文明化作为是杂乱无章的，可能在文明史惯常轻忽的地方稠密度最为显著。前工业时期最有野心的草原改造，出现在非洲（见第三章）。沼泽地区最有创意的建筑者出现在“白人”足迹到来以前的美洲（见第六章）。欧洲人擅长的是在温带森林地区发展文明——其实也就是把森林砍光或烧掉，但换到别种环境里，与别的人们相比较，他们的表现并不特别亮眼。

类似的环境在世界上不同的地区会启发不一样的回应与对策，可见文明是受环境制约的，不是由环境“决定”的，即便环境的影响无所不在，而且会对某些结果特别有利。但是我并未发现有任何证据可以确定，我们胡乱堆在“历史”这个标题之下的人类经验，有哪一个是由什么因素决定的。几近一辈子的钻研使我深信那是随机偶发的，是在可容许的限度下，由意志力与物质需求的共同作用而偶然发生。否则便是混乱发生的，原因与效应都无迹可循。笼统地说类似的环境之中，会因不同地点而出现各地差异，这是文化所致，也许是公平而有用的。但如果说世界上某些地方或某些特殊遗传模式培养的文化会有追求文明的素质，就绝对是错误的，这样的说法不但没有根据，而且与事实证据相抵触。

我动笔时没有事先划定不考虑的项目：没有把某些读者或范围排除。

这是一次实验之作，不应该被误认为纲领周延的作业。我把它想成随笔式的小品，因为篇幅虽然长，但比起其他包括整个文明史（有些写作者所指的是某一个“文明”，用的是单数）在内的著作，还是短的。这是试探性质的，有冒险的意思，粗枝大叶，取材方式没有前例可循的，是为了招惹异议而写，不是为了争取赞同。我因为要抢在我把想说的话忘记之前赶快写下来，所以写得有些仓促。这不是慎重考虑后的成果（虽然这个题目我已经想了许多年）。没有研究助理帮我收集资料，也没有什么专家帮我看稿子指出我的毛病。所以，我要仰仗读者来告诉我错在什么地方；不过这样也不无优点：全书由一个概念贯穿，一气呵成。

因为题目太大，很难控制，这样反而有好处。我本来的意思是要做个比较研究，但是我也试着谈了很多不同的文明一些明显有别而互不相连之处。如果要把每一种文明都一一讲到，会太唠叨乏味；要从每一种文明中挑出应获所有人赞同的事实来详述，也是不可能的任务。关键的事实通常都是大家已经知道的，所以也不必再重述。因此，我大约都是从偏僻的角度找出话题，不大用宽泛的概观。但是，只要讲到一般人不谈的或不知道的文明，例如阿留申人或非洲巴塔马里巴文明；或是讲到容易被轻忽或是未得到正确评价的文明，例如中国福建的或西非富拉尼人的文明，我就会纳入其基本事实：已经知道这些文明的读者就担待一下吧。读者也该料到，我去过的所有地方、见到的所有人群，在书中不可能都说得巨细靡遗。我引用的证据、明确的参考数据，都超出一般同样篇幅的书。我不是在炫耀多么有学问，而是为了便于读者发现我的准备工作与现有知识是否仍然不够。我会时而“密集描述”，时而作笼统冒险的概括，就像在雪堆与薄冰之间晃荡，但总比躲在屋里闭门造车强些。

我不会按惯常理解文明的角度看，不想根据一般假定的“文明应有的特征一览表”来评判各种社会。我也不会按照我对于各种文明中的艺术品与思维模式的好恶来评定其高下。由于我把文明视为人类社会与自然世界的一种互动关系，所以社会的文明程度是按社会本身的条件来衡量的。

我自己对于文明是亦爱亦恨的。就像阿玛丽亚，虽然一生在英国度

过，我始终没学会喜爱自然甚于文化。按说英国人偏爱乡间生活、乡村休闲活动、兽医、不忌晴雨的健行、以天然风景为模仿范本的花园，他们应该是喜爱自然甚于文化的。我喜欢走在石头整整齐齐铺好的路面和柏油路面上，以免踩到泥土。对我而言，就算欣赏乡村风景，也不必身历其境，应该是从书房窗户望出去的，或是画框装裱好了挂在墙上的。我躲在浆得平板的衣服和四方的房间里，远离自然，令我的家人和朋友又气又好笑。古废墟令我感动，是因为我当它们是文明经历不敌自然的战斗后所留下的伤痕。但是我也尊重甚至是敬畏原野的非凡智慧，人类加诸自然的创伤也同样令我不忍。

这本书虽然是在自我孤立中完成的，仍旧得到不少我该致谢的帮忙（我自己犯的错倒没有赖给别人的意思）。好心检查我英文的人帮了我很大的忙，但是他们的忠告有一点我没有接受。我力有未逮的时候总是给出典故名言来帮忙，忠告者劝我加一点说明，以免没见过这些典故的读者看不懂。我却认为什么都讲得一清二楚的文章读来是无趣的：读人家文章的趣味之一就在于拆穿某些典故的谜障，却在某些典故上俯首认输。引经据典的目的是要激起读者思维与感受深处的联想，不必然是为了交代明白。因此，我端上来的菜有些是直接把炉子上的锅子端出来；有些得从酱锅里捞出来才吃得成。而且，典故的扩张本身就是一种帝国主义式的势力扩张，也像电视上的“竞赛无极限”节目。世上已经没有所谓大家都知道的事，我们每个人都会发现对自己以外的一切竟然那么无知而觉得不可思议。今天早上我在教堂里听牧师讲道，听见他说“前瞻自由的伟人，南非的马丁·路德·金与斯蒂夫·伯罗”。\* 我向邻座的年轻朋友低声说：“这是笔误。”现在想起此事，倒在怀疑她知不知道马丁·路德·金是何许人也。夙昔典范尚在否？

因为应邀演讲，我有机会测试本书末两卷的内容。为此我要向邀约单位致谢（依发表演说的顺序）：吉隆坡政策研究中心；普林斯顿大学历

---

\* 编按：马丁·路德·金为美国人，另外不是史提夫·伯罗（Steve Biro），而是史提夫·毕克（Steve Biko）。

史系与西葡拉美学系；拉特罗布大学与科廷大学的达伽马 500 周年纪念会；哈佛大学历史系；奥斯汀市德州大学的人文研究中心与英国研究计划；莱顿大学的克雷恩堡学院；伦敦国立航海博物馆；约翰·卡特·布朗图书馆诸位会员；明尼苏达大学福特贝尔图书馆会员们。本书导论内容曾在荷兰人文社会科学高等研究所的演说中发表，感谢该所内宜人的环境、同仁们不辞辛苦的协助，以及研究所里礼遇埋头写稿者的固有文化，使我得以在其中完成原稿修订。我在以上各院校都蒙东道主与参与研讨者的帮忙，恕我不能备列诸位大名致谢了。本书大部分是在布朗大学历史系里我可以望见校舍古老砖墙与草坪的地方写成；我庆幸有这么宜人的环境，氛围这么有朝气，校园里彬彬有礼而关心他人的气氛，令人如沐春风。我内人莱丝莉帮我校读了手稿。包乐史、布特、查普林、古兹布隆诸位教授，以及塞巴斯蒂安、菲德里哥也都校读了一部分，谢谢他们的耐心帮忙。两位编辑高手罗森与史道卜斯都提供了宝贵的意见。我要向约翰·卡特·布朗图书馆的费尔林馆长、董事会、诸位会员、研究员与职员们致上诚挚谢意，这里实在是再理想不过的研读环境，比较殖民历史方面的数据尤其丰富。我原本是为了参考殖民历史数据而来，这本书也正是殖民历史的一条厚重的、悬吊着的、冗长的线头。我越来越觉得，所有的历史都是殖民史，因为我们所有人都是从别的地方走到现在身处的所在。

菲利普·费尔南多－阿梅斯托  
1998 年 5 月 3 日于罗得岛州普罗维登斯  
1999 年 6 月至 11 月修订于牛津及瓦森纳

# 导 论

文明欲：多种文明与单一文明

休伯特 (Hubert)：这个状况是要个别而论的。

摩尔科 (Morcol)：我只晓得个别状况呢，先生。

——凯诺 (R.Queneau)，《伊卡列之飞行》(Le Vol d'Icare)

“唷！”鲍勃压低了声音道，我也皱起鼻子。扑鼻而来的气味有臭无比。但是我随即想到，我们自己的文明气味也不是多么好闻的。我们的一些工业城市弥漫的气味——烟雾、工厂恶臭、上百万辆喧嚣汽车排放的废气、陋巷飘出来的垃圾味，这些又好到哪里去？我泛起笑意。也许阿留申人闻到那些也会皱起鼻子。我想臭不臭端看你是不是闻得习惯。

——班克 (Ted Bank)，《风的故乡》(Birthplace of the Winds)

“你有没有想到过，”他说，“文明险恶得够呛？”

——克里斯蒂 (Agatha Christie)，  
“玻璃上的影子”，《神秘的奎恩先生》

## 文明要素

普罗维登斯闹市区有一个暗淡冷清的广场，距离我写作此书的地方有几条街，一群人正在那儿施工盖一个溜冰场。工地左右都是整排办公大楼，尴尬的是，都空着无人进驻。据我猜想，普市的大佬们希望在这儿定格一幅活络的、多彩的、稳重的画面。溜冰场盖好之后，带来了嬉戏趣味，但是冷清依旧。在此同时，打着乐观算盘的人正在拉普兰德（约在芬兰与瑞典北方交界处）铺设起草坪。

有些读者会说，盖溜冰场、铺草坪对文明算不上建树。因为，即便世界一流的冰上舞蹈也难脱俗艳：不外乎亮片服饰、后外钩旋跳、轻音乐。草坪是英国市郊千篇一律夏季活动的场地：人们在这里闲谈做无聊游戏。哪一片原野乐意涂上这么一层亮光漆？

不过我们也该为在水泥丛林里盖溜冰场、在冰天雪地里铺草坪的英勇表现喝彩。两者都流露了文明之始的建设与破坏后的恐怖矛盾：既是想要运用荒谬的方式顽强扭曲环境的一股冲动，也是忍不住要冒险改善自然的一种欲愿。文明建设之后的结果是模棱两可的：有时候环境变得焕然一新；有时候变成四不像或完全毁掉。通常的情况是介于两种极端之间，就像这本书一开始索福克勒斯的那一段话说到的：磨蚀大地、乘风破浪、制服禽兽、带着“情感”建起城镇、建造御寒避雨的房屋。

正如多数刻意要博得赞许的名词——民主、平等、自由、和平——一样，“文明”也经常被滥用。文明是一种社会类型，这是当然的。<sup>[1]</sup>但是，当我们问“是哪种类型？”或是要求加以形容或说明文明的特征，或是追问究竟该怎么区分“文明”与“文化”、“文明的”与“没有文明的”时，麻烦就多了。传统讨论到文明的要素，也就是能使区区一个社会质变而成为文明的那股魔力时，用词不一而足，有的说是一种过程，有的说是

一种系统，或是一种状态、一种心灵的或遗传的癖性、社会变迁的机制，但是都不尽令人满意。已经有很多人把“文明”当作太多不同的意思来讲，如今很难摆脱这词的滥用，还给它一个有用的意思。<sup>[2]</sup>也许可以从一般人所理解的意思着手，再讲我打算采用的意思。

用“文明”指某个区域或人群、时代，大多是因为它在生活方式、思考模式、观感上有显著一贯性，与以外的区域、人群、时代不相同。所以我们可以将所谓的“西方文明”，或是中国的、伊斯兰教的文明，或是“犹太文明”、“古典文明”、“文艺复兴文明”，读者听者也大概知道我们所指的是什么。这样用的理由是方便，而且大家都普遍认可了。但这是不确切的，也没有实质意义，充斥了主观判断。把“文明”换成“社会”或“文化”，意思其实一样。所谓一贯性的分野，也是见仁见智。甲所见的一贯性，乙完全看不见，或是乙所观察到的一贯性与甲不同。

克服这个问题的法子是，认定的确存在某些一贯性，可以用来区分文明：例如相同的宗教信仰、相同的意识形态、认为同属某种“世界秩序”；或是语言文字相同；或是技术上、农业上、饮食上有共同特性；或艺术的好恶相同；或同时具有一种以上的相同条件。这些评定准则却都是武断的（下文会证明武断之所在）。而且，某些社会因为有这些条件便可以符合文明的标准，但有些文化特征却不一定被看成文明要素，似乎说不过去，如舞蹈、占卜术、睡眠习惯、两性关系等。

还有一个层面，是用“文明”指一种集体的自我区隔，脱离具有“野蛮”、“原始”、“未开化”特征的世界。照这个意思，被认为达成这种自我区隔的社会就算是“文明的”。这种用法显然是欠妥当的，因为“野蛮”、“原始”、“未开化”都是不明确的用语，带着很浓的偏袒与价值认定。这种用法始于18世纪的欧洲。当时的精英阶层急于否定人性中“低等的”、“粗糙的”、“俗鄙的”的部分，便竭力鼓吹烦琐的礼节、精致的品味、优雅的价值。进步就等于弃绝自然；回返野性是一种堕落。创建罗马的两兄弟虽然是母狼喂大的，终究要完成创建罗马的大业。野蛮人可能是“高贵的”，其英勇的气魄与高尚的道德可以作为文明人的榜样；然而，一旦被救，脱离了野性生活，就应该彻底弃绝野性。<sup>[3]</sup>所谓的“阿

韦龙的野孩子”，是婴儿期被丢在塔恩森林里的一个男孩，靠自己求生活下来。1798年被人捉住以后，承受了文明的实验，他的监护人并没有把实验结果做到让他们自己心满意足。按这男孩老师的描述，他可悲的一生之中最辛酸的时刻，也许就是追忆自己独自生活的时候：

他用毕午餐后，即便不再觉得口渴了，别人总会看见他以美食家似的神态端起本应盛着佳酿的玻璃杯，注满净水，小口小口地啜饮咽下。这个景象之所以引人关注是因为它发生的位置。他会靠近窗子站着，两眼望向原野，好似这大自然的孩子在这一刻里试图融合他丧失自由后仅有的两件好东西——喝清澈的水与看着日光和原野。<sup>[4]</sup>

实验失败后，他再度遭到抛弃，被交给巴黎中下阶层小区一名善良的老妇人照顾，留下科学界难以接受的失望经验。

再有一种常见的用法，是指一个社会的发展史中，假定都要经历的阶段或达到的巅峰。这是我更不能苟同的用法。因为这个用法意味一种发展模式，而我既不相信模式之说，也怀疑发展之论。社会是一直在变的，而且是以不同方式改变。社会并不会发展、演化、进步，虽然按不同的标准衡量不同的时代，会看得出变好或变坏。社会不会循遵范本，不会朝着既定的某种目的进展。历史不会照原样再来过，社会不会互相复制，但是不同的社会可能表现出雷同之处，可以按这些相同点来归类。下文会讲到许多社会发展论的例子，都是以先入为主的成见为依据，证明某些结论有理，而把其他的全盘否定。凡是在这种理论架构里，把文明当作某种阶段来看，都是充满价值评断的：不是一个顶峰就是危机；可能是灿烂发光也可能是阴霾一片；可能代表进步也可能代表颓废，不论是什么样子，都必然是发展过程中的一个阶段，被褒与贬的判断时常被歪曲了。

17世纪末18世纪初，在法兰西帝国中部和边缘之间，有位年轻人穷途潦倒，却似乎有启人省思的灵感。他有贵族的背景，但可悲的是，他

既难以捉摸又武断自信。他的家族把贵族名位卖了，换来现款，他却一直自称是拉洪坦男爵。1702年，他在巴黎，不久之后“文明”这个名词的现代拼写法就在这个城市初次问世。<sup>[5]</sup>

这位身无分文的前贵族当时正在追怀他钟爱的加拿大。他年少时期曾在那儿寻觅致富的快捷方式，并且在那儿渐渐对法国人口中的“野蛮人”的天生贵族气产生了仰慕（见第五章）。他想知道，如果把一名休伦族印第安人搬到巴黎，这人对巴黎的壮丽华美会有什么反应。拉洪坦口中的休伦人来自未被文明扰乱的世界，头脑不曾被文明的价值成见左右，他欣赏赞叹的是巴黎的石头，但没想到这些石头是人砌起来的，他以为都是天然的岩石群，恰好适合人住在里面。这样的误会显然是文学一向的好题目。一名18世纪初期的“野蛮人”见到格拉斯哥的圣基尔达教堂，“他说教堂的柱子和拱门是他所见过最漂亮的洞穴”。<sup>[6]</sup>野蛮人的惊叹说出了人力建造的环境与自然塑造的环境之间的差别，那不只是已达文明的状态，和不同社会类型之间的区别而已，也不只是自然环境被改造多少的差别而已。

这些故事点到了“文明是什么”的问题核心。我建议把它界定为一种互动关系：是对自然环境的关系，<sup>[7]</sup>出于人类想使自然符合自己需求的冲动，而改造自然环境。我所说的“文明”就是指在这种关系之中的社会。我并不是说所有的文明都一定是好的或坏的，虽然我觉得某些文明颇佳，却也看出某些文明是有害的。本书的要旨之一是，各种文明通常都过度利用其环境，往往到了自我毁灭的地步。基于某些缘故的文明行为，包括为了在环境中求生等。文明都会是惊险的谋略，甚至是毫无理性可言的。